# 茂 名 市 商 务 局

茂商务函〔2023〕301号

## 茂名市商务局关于2023年度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（跨境电子商务事项）分配方案的公示

根据《广东省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（跨境电子商务事项）项目计划的通知》（粤商务电函〔2023〕132号），结合茂名市2023年中央财政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（跨境电子商务事项）项目组织申报、专家评审结果，我局拟定了2023年度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（跨境电子商务事项）分配方案（详见附件），现予以公示。

如对公示内容有异议，请于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市商务局反映。以个人名义反映情况的，请提供真实姓名、身份证复印件、联系方式和反映的具体事项以及确凿的证明材料；以单位名义反映情况的，请提供真实单位名称（加盖公章）、联系人、联系方式和反映的具体事项以及确凿的证明材料。凡匿名或假冒他人姓名反映问题的，或未提供可查证的线索，或逾期提供证据材料的，不予受理。

公示时间：2023年9月20日-9月24日（共5天）。

联系人：林叹　　电话：0668-2899063

邮箱：mmsswj2899063@maoming.gov.cn

地址：茂名市茂南区光华北路10号（电子商务科）

附件：2023年度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（跨境电子商务事项）分配表

茂名市商务局

2023年9月20日

附件

# 茂名市2023年中央财政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（跨境电子商务事项）分配表

| 序号 | 申报主体 | 申报内容 | 拟支持金额（万元）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1 | 茂名市商务局 | 完善线上综合服务平台功能方向 | 100 |
| 2 | 信宜市佳贤工艺品有限公司 | 培育跨境电商企业方向 | 7.67 |
| 3 | 信宜市粤丰工艺有限公司 | 培育跨境电商企业方向 | 36.20 |
| 合计（万元） | | | 143.87 |